



China New Higher Education Group Limited

中國新高教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01)

关于按照香港联交所新修订上市规则 以电子方式发布公司通讯的安排

本公司已采用以电子方式发布公司通讯（以下简称“**公司通讯**”）的安排，该公司通讯是指本公司为向其任何证券持有人提供资讯或提醒其采取行动而发布或将要发布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a) 董事报告、年度账目连同审计报告副本以及财务报告摘要（如适用）；(b) 中期报告以及中期报告摘要（如适用）；(c) 会议通知；(d) 上市文件；(e) 通函；以及 (f) 委任代表表格。

请注意，所有未来公司通讯的英文版和中文版将以电子方式在本公司网站 <https://www.xingaojiao.com> 和披露易网站 www.hkexnews.hk 上提供，以代替印刷本。

尽管如上所述，如果本公司未能获取股东的电子邮箱地址或其提供的电子邮箱地址无效，本公司将根据于2023年12月31日生效的上市规则第2.07A(4)(b)条的规定，在未来以印刷形式向股东个别地发送可供采取行动的公司通讯（即任何涉及要求本公司的证券持有人就如何行使其有关证券持有人的权利或进行选举而做出指示的公司通讯）（以下简称“**可供采取行动的公司通讯**”）。

本公司可能会根据需对公司通讯和可供采取行动的公司通讯的发布方式采取新的安排（包括因此而征求股东的电子联系方式），并将相应更新本节内容。